

广电计量检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电计量检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5年8月27日15:00时在广州市番禺区石碁镇创运路8号广电计量科技产业园科研创新楼24楼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5年8月15日以书面、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荣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的《2025年半年度报告》，以及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的《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53）。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的《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5-054）。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中期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鉴于公司经营情况良好，为提高股东回报水平，让股东分享公司经营发展的成果，根据公司利润实现情况和经营发展需要，公司 2025 年中期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分配方案未来实施时股权登记日享有利润分配权的股本总额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50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的《关于 2025 年中期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5）。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注销部分股票期权以及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经审核，公司本次注销部分股票期权以及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及公司《2023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2023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董事会关于本次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及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审议程序符合相关规定，合法有效。公司回购股份的全部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监事会同意本次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及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的《关于 2023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注

销部分股票期权以及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6）。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电计量检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5 年 8 月 29 日